

# 自願放棄臺東縣社會救助列冊資格切結書

本人\_\_\_\_\_ (法定代理人：\_\_\_\_\_ )，案號：\_\_\_\_\_

☐低收入戶生活扶助

原具領\_\_\_\_\_年度臺東縣政府發放之 ☐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

☐中低老人生活津貼

惟今欲改領勞保局發放之 ☐老農漁津貼 ☐其他福利津貼，說明：\_\_\_\_\_

自願自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起放棄臺東縣社會救助列冊資格，並停止相關生活扶助及福利補助(含微型保險被保險人資格)。倘日後欲取得列冊資格或享有相關福利補助，知悉須依相關規定自行主動向戶籍所在地公所提出申請，為免衍生爭議，特具此書。

此致

臺東縣政府

切結人(法代)：

(親自簽名，不得蓋章代替)

身分證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